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中山大學 函

地址：804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70號
承辦人：黃怡菁
電話：07-5252000#2609
傳真：07-5252601
電子信箱：yiching@mail.nsysu.edu.tw

受文者：如正副本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7月17日
發文字號：中術字第113100076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 國立中山大學鼓勵大學部學生參與專題研究計畫措施_1111019.pdf、2. 研究計畫申請書含指導教授初評意見表.odt、3. 113年國科會大專生計畫未獲補助名冊.pdf、4. 113年各學院分配名額一覽表.pdf

主旨：檢送本校113年度「鼓勵大學部學生參與專題計畫措施」，敬請公告周知，並鼓勵符合申請資格之大學生踴躍申請，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校「鼓勵大學部學生參與專題研究計畫措施」、國科會113年6月24日科會綜字第1130041356A號函及本校113年7月12日簽准第1131000804號簽呈賡續辦理。
- 二、依據本校「鼓勵大學部學生參與專題研究計畫措施」申請規定，說明如下：
 - (一)各學院分配名額，以各學院全職大學部三年級在校學生人數比例（四捨五入）為原則，另可依據各學院前一年獲補助學生續留本校就讀研究所之情形微調分配名額。
 - (二)申請資格：
 - 1、學生：已申請113年「國科會補助大專學生參與專題研究計畫」未獲補助且在校成績達前50%(含)者。
 - 2、指導教授：本校專任教師，且願意提供研究設備（含儀器設備、圖書設備及耗材等）指導學生從事研究工作。每年度以指導二位學生為限。
 - (三)申請期限及方式：
 - 1、學生於7月26日12:00前繳交下列資料至所屬系所：
 - (1)研究計畫申請書。
 - (2)指導教授初評意見表。

(3)學生歷年成績證明。

2、各學院依學生繳交資料實質審查後，於7月31日17:00前線上填覆推薦優先次序(含備取)名單(<https://form.jotform.com/241761325344453>)，紙本列印核章後，擲送研發處彙辦。

3、前揭推薦優先次序以有申請113年度「國科會補助大專學生參與專題研究計畫」未通過者為限，如「具弱勢學生資格者」或「以高雄在地議題為研究主題者」優先考量。

4、研發處預定於8月中旬統一公告錄取名單。

(四)研究期間、補助經費項目及金額：執行期間自113年7月1日至114年2月底止，期滿後發放獎助學金，每位學生每月補助2,500元。

三、檢附本校鼓勵大學部學生參與專題研究計畫措施、研究計畫申請書(含指導教授初評意見表)、113年度國科會大專生計畫未獲補助名冊及各學院分配名額一覽表各1份。

正本：本校物理學系、生物科學系、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電機工程學系、資訊工程學系、海洋生物科技暨資源學系、中國文學系、資訊管理學系、光電工程學系、材料與光電科學學系、外國語文學系、化學系、學士後醫學系、海洋科學系、財務管理學系、人文暨科技跨領域學士學位學程、應用數學系、企業管理學系、海洋環境及工程學系、政治經濟學系

副本：本校文學院、理學院、工學院、管理學院、海洋科學學院、社會科學院、西灣學院、醫學院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